



新安古建

NEEQ : 872796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0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1
第六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涂宏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 园林绿化行业充分竞争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市政公用工程施工。2017年4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正式发布建办城【2017】27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更加降低了行业门槛，同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整体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
2.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以前，管理层规范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存在一定瑕疵，如股东会记录保存不完整，公司内部部门设置及职能划分不合理、未制定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等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较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和决策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对于各项新的管理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3.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浩持有

	公司 67.08% 的股份，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通过选举董事和间接挑选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行为，对公司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加以影响和控制，从而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4.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规模较小，销售收入较小，单项目金额较大，销售占比较大。2018 年、2019 年、2020 年销售收入为 26,867,619.96 元、23,442,505.86 元、19,646,528.76 元。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为 20,007,147.68 元、19,122,157.27 元、18,172,422.82 元，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4.46%、81.57%、92.50%。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70.00%，主要是由于客户群体较少，销售收入集中度较高，受单一客户影响较大，若某单一项目未能中标，但又没有其他项目中标，本公司将有业务下降，业绩下滑的风险。
5. 公司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销售收入为 26,867,619.96 元、23,442,505.86 元、19,646,528.76 元，净利润分别为 168,789.04 元、691,629.21 元、398,869.43 元。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历史经营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较，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对偏小、资质水平仍显不足，公司目前处于业务扩张过程，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占比较高。公司规模较小，盈利能力较弱，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新安古建、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古建苗圃	指	安徽新安古建苗圃基地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皖和律师事务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	指	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新安古建
证券代码	872796
法定代表人	吴浩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莉坚
联系地址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51-62878788
传真	0551-62878788
电子邮箱	1758822033@qq.com
公司网址	www.ahxagj.cn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水阳江路中段水产研发中心第三层
邮政编码	23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3 日
挂牌时间	2018 年 6 月 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48-土木工程建筑业-4890（其他土木工程建筑）-（小类）
主要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仿古园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绿化装饰；绿地养护；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仿古园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绿化装饰；绿地养护；室内花卉装饰；苗木、花卉、盆景租赁；水电安装；防腐、防渗漏工程；园林机械工具销售；道路工程建筑；石材装饰工程；道路路灯照明工程；户外照明工程施工；灯饰亮化工程。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87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吴浩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吴浩），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38926600Q	否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水阳江路中段水产研发中心楼第三层	否
注册资本	20,87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融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亚东	梁睿升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646,528.76	23,442,505.86	-16.19%
毛利率%	15.32%	15.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869.43	691,629.21	-42.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2,077.34	27,579.21	1,21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7%	3.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5%	0.13%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3	-3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016,573.19	41,013,296.82	0.01%
负债总计	18,811,795.31	19,207,388.37	-2.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04,777.88	21,805,908.45	1.8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2	1.04	-98.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86%	46.8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86%	46.83%	-
流动比率	2.10	2.08	-
利息保障倍数	2.09	3.4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36.57	3,929,295.63	-202.7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7	2.47	-
存货周转率	674.43	0.7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1%	0.7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19%	-12.75%	-
净利润增长率%	-42.33%	309.7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870,000	20,87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38,773.24
营业外支出	-44.7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728.52
所得税影响数	1,936.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792.0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十四号-收入》要求，于合同开始日，对公司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根据满足相应的条件确认收入。该政策的执行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且不涉及追溯调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公司具备园林绿化企业一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以及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是一家集园林绿化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公司。目前公司直接通过提供施工服务获得营业收入。然而近年来，随着政府投资模式的转变，公司着手探索 PPP 模式以期开拓新的市政园林和生态园林业务。

一般而言，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为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以及客户类型。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经营模式，而面对不同的客户类型，公司则需要适应客户的不同需求特征。

自 2017 年起，为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完善我国建筑设计招标投标制度，促进公平竞争，繁荣建筑创作，提高建筑设计水平，住房城乡建设部颁布了修订后的《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33 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也参照此办法执行了市政公用工程及园林工程设计招标投标办法。此政策的修订加剧了市政公共园林绿化行业的市场公开招标竞争日益激烈的局面，即使竞争激烈，园林市场化程度也逐年提高。随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原建设部《城市绿化管理办法》和《国家园林城市标准》等具有刚性约束的城市绿化政策出台，以及各级地方政府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意识的提高，各地区均加大了公园、绿道、湿地等市政公共绿地建设投入力度，市政公共园林市场需求总量呈较快增长趋势。由于市政公共园林以各级政府为主要投资主体，其市政公共设施等固定资产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国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的变化均对各级政府基础设施投机规模、增速以及付款周期产生直接影响。同时，市政公共园林工程项目往往具有单项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特征，受政府审计效率影响，结算支付周期相对较长，因近年来各级政府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较大、建设资金较为紧张，存在合同约定可支付工程款占绿化企业已完成工程量比例较低的情形，要求承接园林绿化企业必须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商业信誉和完备的工程资质。

随着城市居民物质生活条件逐步提高的影响，对人居环境的生态和艺术要求相应提升。房地产开发商为提升品牌形象、实现差异化，提升盈利空间，也加大了住宅和商业地产项目园林景观绿化投入，单位面积园林绿化投资额增加较快。近年来，受房地产行业较快发展带动，为房地产提供配套的地产景观园林市场也呈现出质和量同步较快的发展趋势。房地产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房地产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也为园林绿化企业提供较为良好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19,137.97	1.02%	1,055,708.82	2.57%	-60.30%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5,323,939.94	12.98%	7,452,517.33	18.17%	-28.56%
预付款项	7,238,328.20	17.65%	739,488.32	1.80%	878.83%
其他应收款	1,214,303.07	2.96%	3,175,364.10	7.74%	-61.76%
存货	27,027.00	0.07%	27,206,376.75	66.34%	-99.90%
合同资产	25,617,044.12	62.46%	0	0%	0%
其他流动资产	78,862.98	0.19%	20,668.25	0.05%	281.57%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1,072,756.39	2.62%	1,329,109.22	3.24%	-19.29%
在建工程	0	0%	0	0%	0%
无形资产	5,679.43	0.01%	6,553.27	0.01%	-13.33%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8,381,584.71	20.43%	4,100,000	10%	104.43%
长期借款	0	0%	0	0%	0%
应付账款	4837705.87	11.74%	9,033,619.18	22.03%	-46.45%
预收款项	0	0%	2,012,543.71	4.91%	-100%
合同负债	2,327,226.39	5.67%	0	0%	0%
应交税费	26,745.69	0.07%	134,942.74	0.33%	-80.18%
应付职工薪酬	357,188.23	0.87%	417,754.51	1.02%	-14.5%
其他应付款	2,616,517.18	6.38%	2,895,813.64	7.06%	-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056.60	0.59%	433,691.76	1.06%	-44.65%
其他流动负债	24,770.64	0.06%	0	0%	0%
长期应付款	0	0%	179,022.83	0.44%	-1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减少 636,570.85 元，较上年下降 60.3%，主要系公司本年受疫情影响，开工迟，应收工程款回款少所致。

-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减少 2,128,577.39 元,较上年下降 28.56%，主要系公司本期工程款回款减少所致。
- 3、预付款项：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增加 6,498,839.88 元，较上年增加 878.8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供应商款项发票未及时收回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减少 1,961,061.03 元，较上年下降 61.76%，主要系公司履约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收回所致。
- 5、存货：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减少 27,179,349.75 元，较上年下降 99.9%，主要系报告期内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旧准则中已施工未结算工程列示为合同资产导致。
- 6、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增加 58,194.73 元，较上年增加 281.57%，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及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 7、固定资产：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上年减少 256,352.83 元，较上年下降 19.29%，主要系公司计提折旧所致。
- 8、无形资产：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较上年减少 873.84 元，较上年下降 13.33%，主要系公司本年计提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 9、短期借款：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4,281,584.71 元,较上年增加 104.43%，主要系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 10、应付账款：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上年减少 4,195,913.31 元，较上年下降 46.45%，主要系报告期内供应商付款方式采用现付模式及项目施工减少所致。
- 11、预收款项：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上年减少 2,012,543.71 元，较上年下降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旧准则中部分工程项目已结算未完工的工程列示为预收款项所致。
- 12、应交税费：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减少 108,197.05 元，较上年下降 80.18%，主要系本年受疫情影响，项目开工迟，项目中标少，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减少 193,635.16 元，较上年下降 44.6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公司办公车贷款所致。
- 14、长期应付款：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179,022.83 元，较上年下降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公司办公用车的贷款及贷款期限偿还时间不到一年需在报告期末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646,528.76	-	23,442,505.86	-	-16.19%
营业成本	16,636,081.83	84.68%	19,819,385.85	85.54%	-16.06%
毛利率	15.32%	-	15.46%	--	-
税金及附加	20774.44	0.11%	57603.31	0.25%	-63.93%
销售费用	0	0%	0	0%	0%
管理费用	2,383,146.08	12.13%	3,173,572.48	13.54%	-24.91%
研发费用	0	0%	0	0%	0%
财务费用	385,125.92	1.96%	361,223.3	1.54%	6.62%
信用减值损失	-160,333.43	-0.82%	-160,564.10	-0.68%	-0.14%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0	0%	0	0%	0%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81,730.92	1.94%	191,285.02	0.82%	99.56%
营业外收入	38,773.24	0.2%	700,000.00	2.99%	-94.46%
营业外支出	44.72	0%	1,000.00	0%	-95.53%
净利润	398,869.43	2.03%	691,629.21	2.95%	-42.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795,977.10 元, 较上年下降 16.19%,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 公司开工迟, 部分新项目未进入工程进度确认阶段。
-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3,183,304.02 元, 较上年下降 16.06%,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减少所致。
- 3.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减少 36,825.87 元, 较上年下降 63.93%,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 790,426.40 元, 较上年下降 24.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流动及公司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公司开工迟, 项目较上年略有减少, 疫情期间国家在政策上给予单位社保费减免所致。
5. 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190,445.90 元, 较上年增加 99.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国家给予单位社保费减免, 管理费用减少所致。
-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661,226.76 元, 较上年下降 94.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三板上市补贴 70 万所致。
-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减少 955.28 元, 较上年下降 95.5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没有发生行政罚款支出及滞纳金所致。
8. 净利润: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29,759.78 元, 较上年下降 42.3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三板上市补贴 70 万营业外收入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646,528.76	23,442,505.86	-16.19%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16,636,081.83	19,819,385.85	-16.0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造合同	19,646,528.76	16,636,081.83	15.32%	-16.19%	-16.06%	-0.91%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安徽区域	19,646,528.76	16,636,081.83	15.32%	-16.19%	-16.06%	-0.91%
省外	0	0	0%	0%	0%	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 公司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合肥富华置业有限公司	6,483,027.52	32.99%	否
2	舒城鼎兴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362,632.40	32.39%	否
3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长丰)发展有限公司	4,021,229.50	20.47%	否
4	安徽省公益性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671,852.70	3.42%	否
5	中建西部(安徽)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33,680.70	3.23%	否
合计		18,172,422.82	92.5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庐江盛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508,700.00	17.34%	否
2	安徽春山园林发展有限公司	1,584,400.00	10.95%	否
3	安徽元亨利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406,700.00	9.72%	否
4	合肥若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83,500.00	8.18%	否
5	浙江宇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94,636.00	6.88%	否
合计		7,677,936.00	53.0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36.57	3,929,295.63	-20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9.64	0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445.36	-3,222,077.51	-209.46%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7,965,755.17 元,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回款少所致。
--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27,079.64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固定资产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6,749,045.84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借款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在行业内享有卓越的信誉和口碑。公司拥有良好的客户资源和核心管理团队，与供应商建立了长久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纳税记录完整，诚信合法经营，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拥有稳定的商业模式，拥有与当前经营密切相关的要素及资源，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20,000,000.00	20,298,022.55
4. 其他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4日		挂牌	选取具备资质或经营范围进行劳务外包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4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出具将选取具备相应资质或其经营范围允许从事劳务分包业务的建筑劳务公司进行劳务外包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严格履行了选取具备相应资质或其经营范围允许从事劳务分包业务的建筑劳务公司进行劳务外包的承诺。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出具由吴浩本人承担因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缴纳不符合规定而引起的处罚、诉讼、仲裁以及其他所有应承担责任的承诺。报告期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严格履行了承担因社会保险产生的所有用工责任的承诺。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4.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5.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出具的如发生银行要求提前偿还贷款或公司遇到资金困难，将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支持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严格履行了提供流动资金支持的承诺。
6.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及公司全体股东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浩及公司全体股东严格履行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路虎车	运输设备	抵押	669,482.76	1.63%	车辆抵押贷款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300,000.00	0.73%	履约保证金
总计	-	-	969,482.76	2.3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车辆用于抵押借款，其他货币资金为项目履约保函保证金，有助于解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870,000	100%	0	20,87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00,000	67.08%	0	14,000,000	67.08%
	董事、监事、高管	20,000,000	95.83%	0	20,000,000	95.8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0,870,000.00	-	0	20,8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吴浩	14,000,000	0	14,000,000	67.08%	14,000,000	0	0	0
2	吴超	6,000,000	0	6,000,000	28.75%	6,000,000	0	0	0

3	合 肥 欣 林 建 企 业 管 理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870,000	0	870,000	4.17%	870,000	0	0	0
合计		20,870,000	0	20,870,000	100%	20,87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吴浩、吴超为父子关系；股东吴超为合肥欣林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65.75%，股东吴浩为合肥欣林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22.25%；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浩先生。

自然人股东吴浩现直接持有公司 1,400.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67.08%，依该持有股份数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吴浩为公司控股股东。

吴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7.08%的股份；依该持有股份数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通过所任职位对公司财务、人事、经营决策等具有控制力。因此认定吴浩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吴浩先生：男，出生于 196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春地质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EMBA，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合肥市工商局科员；1993 年 6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海南海口市佳友实业集团采购员；1997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担任合肥东怡大酒店采购部经理；2002 年至 2017 年 9 月，担任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兼任安徽天地园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合肥市柏霖绿化建设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兼任安徽新安古建苗圃基地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安徽卓政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兼任合肥欣林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11 月 8 日至今，担任安徽新安古建苗圃基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担保借款	中国银行肥东支行	银行	3,500,000.00	2020年8月21日	2021年8月21日	3.65%
2	抵押借款	东莞银行合肥分行	银行	2,500,000.00	2020年4月1日	2021年3月31日	4.55%
3	信用借款	建行蜀山支行	银行	1,781,584.71	2020年10月19日	2021年10月19日	4.2525%
4	质押借款	中国银行肥东支行	银行	600,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1年9月15日	3.65%
合计	-	-	-	8,381,584.71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浩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 年 7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吴超	董事	男	1997 年 10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汪恒	董事	男	1985 年 3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蔚然	董事	女	1973 年 5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王克应	董事	男	1951 年 10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高鼎承	监事会主席	男	1963 年 3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4 日
王红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9 年 12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葛茂英	监事	女	1952 年 7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王莉坚	董事会秘书	男	1965 年 12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涂宏梅	财务总监	女	1983 年 10 月	2020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股东吴浩、吴超为父子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	----------	------------	------------	---------------

吴浩	董事长、总经	14,000,000	0	14,000,000	67.08%	0	0
吴超	董事	6,000,000	0	6,000,000	28.75%	0	0
合计	-	20,000,000	--	20,000,000	95.83%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6	0	2	4
生产人员	33	0	0	33
技术人员	8	0	0	8
销售人员	5	0	0	5
财务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55	0	2	5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2	10
专科	17	17
专科以下	24	24
员工总计	55	5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法治治理结构，严格内控管理体系，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中小股东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及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履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三会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0年5月20日按照股转治理规则颁布，统一修改公司章程，其余无新增或修改条款。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 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

		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总经理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和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同意报出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议案》、《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吴浩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吴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王莉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涂宏梅女士担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监事会		1.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和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同意报出 2020 年半年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议案》。 3.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高鼎承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1.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和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吴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汪恒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吴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克应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蔚然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高鼎承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葛茂英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2020 年度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等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会议的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配备了相应的具备资格的人员，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满足公司目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不断检查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正常安全运营。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信息披露制度及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06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亚东	梁睿升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1）第 01110068 号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安古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安古建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安古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新安古建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安古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安古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安古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安古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

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安古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安古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亚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睿升

2021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19,137.97	1,055,708.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5,323,939.94	7,452,517.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7,238,328.20	739,488.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214,303.07	3,175,364.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27,027.00	27,206,376.75
合同资产	六、6	25,617,044.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78,862.98	20,668.25
流动资产合计		39,918,643.28	39,650,123.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1,072,756.39	1,329,109.22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5,679.43	6,553.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19,494.09	27,51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7,929.91	1,363,173.25
资产总计		41,016,573.19	41,013,296.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1	8,381,584.71	4,1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2	4,837,705.87	9,033,619.18
预收款项	六、13		2,012,543.71
合同负债	六、14	2,327,22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357,188.23	417,754.51
应交税费	六、16	26,745.69	134,942.74
其他应付款	六、17	2,616,517.18	2,895,813.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8	240,056.60	433,691.76
其他流动负债	六、19	24,770.64	
流动负债合计		18,811,795.31	19,028,365.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0		179,022.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22.83
负债合计		18,811,795.31	19,207,38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1	20,870,000.00	20,8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2	197,565.85	197,565.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3	113,721.20	73,834.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4	1,023,490.83	664,50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04,777.88	21,805,908.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04,777.88	21,805,90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016,573.19	41,013,296.82

法定代表人：吴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宏梅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六、25	19,646,528.76	23,442,505.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六、25	16,636,081.83	19,819,385.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6	20,777.44	57,603.31
销售费用		0	0
管理费用	六、27	2,383,146.08	3,173,572.48
研发费用			0
财务费用	六、28	385,125.92	361,223.3
其中：利息费用		381,958.39	341,183.12
利息收入		3,066.77	2,255.9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160,333.43	-160,56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730.92	191,285.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38,773.24	7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21	44.72	1,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459.44	890,285.02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21,590.01	198,655.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869.43	691,629.2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869.43	691,629.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3

法定代表人：吴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宏梅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35,112.49	31,679,209.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41,840.01	702,25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76,952.50	32,381,46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83,491.81	22,446,702.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9,339.27	1,743,97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288.38	418,68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1,048,769.61	3,842,80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33,889.07	28,452,16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36.57	3,929,295.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07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79.64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81,584.71	4,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1,584.71	4,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	6,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958.39	341,183.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652,180.96	480,89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4,139.35	7,322,07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445.36	-3,222,07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570.85	707,21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708.82	48,49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37.97	755,708.82

法定代表人：吴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宏梅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73,834.26		664,508.34		21,805,90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73,834.26		664,508.34		21,805,90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886.94		358,982.49		398,869.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869.43		398,86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886.94		-39,886.94		

1. 提取盈余公积									39,886.94		-39,886.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113,721.20		1,023,490.83		22,204,777.88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4,671.34		42,042.05		21,114,279.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4,671.34		42,042.05		21,114,279.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162.92		622,466.29		691,62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629.21		691,62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162.92		-69,162.92		
1．提取盈余公积									69,162.92		-69,162.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870,000.00				197,565.85				73,834.26		664,508.34		21,805,908.45

法定代表人：吴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宏梅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新安古建”)系由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于2017年9月26日取得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91340100738926600Q号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87.00万元, 股份总数为2,08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法定代表人: 吴浩。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水阳江路中段水产研发中心楼第三层。

本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

公司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 仿古园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装饰; 绿地养护; 室内花卉装饰; 苗木、花卉、盆景租赁; 水电安装; 防腐、防渗漏工程; 园林机械工具销售; 道路工程建筑; 石材装饰工程; 道路路灯照明工程; 户外照明工程施工; 灯饰亮化工程(以上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和资质的凭许可证和资质证在核定范围内经营)

2、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

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除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性质及关联方关系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款项性质为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性质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除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性质及关联方关系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款项性质为保证金、押金、备用金性质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等。本公司原材料主要是苗木、砂石等。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建造合同—已完工未结算。建造合同工程（已完工未结算与已结算未完工）按照累计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确认的合同毛利（亏损）扣除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列示。建造合同工程累计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确认的合同毛利（亏损）超过累计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已完工未结算”；累计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确认的合同毛利（亏损）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已结算未完工”。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个别计价，采购苗木、砂石等原材料时直接运达工程项目，按实际成本计入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合同成本中核算，原材料无结余。建造合同工程施工累计余额大于工程结算累计余额时，其差额体现在存货中；小于工程结算累计余额时，其差额

体现在预收款项中。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6、金融资产减值。

9、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

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2.77-9.7	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9.70	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40	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40	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 “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

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

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8、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新收入准则下，我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

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19、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

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9“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

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①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同资产				27,206,376.75
存货		27,206,376.75		
预收账款		2,012,543.71		
合同负债				2,012,543.71

②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同资产		25,617,044.12		
存货				25,617,044.12
预收账款				2,351,997.03
合同负债		2,327,226.39		
其他流动负债		24,770.64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1)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以下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如本附注四、18、“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

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9%、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5%。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于 2019 年 1~3 月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9%。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64.80	2,064.68
银行存款	119,073.17	753,644.1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419,137.97	1,055,708.82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汇景项目保证金，使用有限制。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642,690.40	5,023,354.71
1 至 2 年	2,070,426.73	2,978,144.85
小计	5,713,117.13	8,001,499.56
减：坏账准备	389,177.19	548,982.23
合计	5,323,939.94	7,452,517.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13,117.13	100.00	389,177.19	6.81	5,323,939.94
其中：账龄组合	5,713,117.13	100.00	389,177.19	6.81	5,323,939.94
关联方组合					
合计	5,713,117.13	100.00	389,177.19	6.81	5,323,939.94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1,499.56	100.00	548,982.23	6.86	7,452,517.33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8,001,499.56	100.00	548,982.23	6.86	7,452,517.33
合计	8,001,499.56	100.00	548,982.23	6.86	7,452,517.33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42,690.40	182,134.52	5.00
1 至 2 年	2,070,426.73	207,042.67	10.00
合计	5,713,117.13	389,177.19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48,982.23	-159,805.04			389,177.19
合计	548,982.23	-159,805.04			389,177.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574,172.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0.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99,210.07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84,248.40	92.35	739,488.32	100.00
1-2 年	554,079.80	7.65		
合计	7,238,328.20	100.00	739,488.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199,997.7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47%。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4,303.07	3,175,364.10
合计	1,214,303.07	3,175,364.1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74,707.65
1 至 2 年	840,300.00
小计	1,215,007.65
减：坏账准备	704.58
合计	1,214,303.0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320,000.00	650,000.00

履约保证金	873,916.00	2,495,737.70
备用金及社保	21,091.65	30,859.37
小计	1,215,007.65	3,176,597.07
减：坏账准备	704.58	1,232.97
合计	1,214,303.07	3,175,364.10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32.97			1,232.97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8.39			-528.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04.58			704.5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232.97	-528.39			704.58
合计	1,232.97	-528.39			704.5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白湖农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570,000.00	1-2 年	46.91	57,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50,000.00	1 年以内	20.58	12,500.00
巢湖学院	履约保证金	162,300.00	1-2 年	13.36	16,230.00
潘集区夹沟镇人民政府	履约保证金	105,000.00	1-2 年	8.64	10,500.00
安徽锦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4.12	2,500.00
合计	——	1,137,300.00	——	93.61	——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7,027.00		27,027.00
合计	27,027.00		27,027.00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7,206,376.75		27,206,376.75
合计	27,206,376.75		27,206,376.75

6、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 结算资产	25,617,044.12		25,617,044.12
合计	25,617,044.12		25,617,044.12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交所得税	45,999.16	20,668.25
待抵扣增值税	32,863.82	
合计	78,862.98	20,668.25

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072,756.39	1,329,109.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72,756.39	1,329,109.22

(1)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40.00	1,945,794.37	126,170.00	2,075,804.37
2、本年增加金额		123,893.80	3,185.84	127,079.64
(1) 购置		123,893.80	3,185.84	127,079.64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840.00	2,069,688.17	129,355.84	2,202,884.01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3,648.00	623,184.91	119,862.24	746,695.15
2、本年增加金额		383,432.47		383,432.47
(1) 计提		383,432.47		383,432.4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648.00	1,006,617.38	119,862.24	1,130,127.6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2.00	1,063,070.79	9,493.60	1,072,756.39
2、年初账面价值	192.00	1,322,609.46	6,307.76	1,329,109.22

②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抵押权人
运输设备—奔驰车	807,863.33	524,437.97	283,425.36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路虎车	1,137,931.04	468,448.28	669,482.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
合计	1,945,794.37	992,886.25	952,908.12	

9、 无形资产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737.86	8,737.86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737.86	8,737.8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184.59	2,184.59
2、本年增加金额	873.84	873.84
(1) 计提	873.84	873.84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058.43	3,058.4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非专利技术	合计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679.43	5,679.43
2、年初账面价值	6,553.27	6,553.27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9,881.77	19,494.09	550,215.20	27,510.76
合计	389,881.77	19,494.09	550,215.20	27,510.76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6 00,000.00	6 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6,000,000.00	3,500,000.00
信用借款	1,781,584.71	
合计	8,381,584.71	4,100,000.00

注：(1)质押借款期末余额是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借入，偿还期为1年，借款利率为3.65%，金额为6 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该笔借款由合肥市兴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由吴浩和蔚应霞分别提供全额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借款期末余额是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入，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分别为3.65%和4.55%，金额为3,500,000.00元和2,5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该笔借款由吴浩和蔚应霞分别提供全额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吴浩和蔚应霞以名下共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3)信用借款期末余额是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合肥蜀山支行借入，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4.2525%，金额为1,781,584.71元的短期信用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2、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4,667,415.17	8,903,619.18
设备及其他	170,290.70	130,000.00
合计	4,837,705.87	9,033,619.18

13、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工程款		2,012,543.71
合计		2,012,543.71

14、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工程款	2,327,226.39	
合计	2,327,226.39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7,754.51	1,248,772.99	1,309,339.27	357,188.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17,754.51	1,248,772.99	1,309,339.27	357,188.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7,754.51	1,151,349.04	1,212,517.61	356,585.94
2、职工福利费		20,384.08	20,384.08	
3、社会保险费		59,978.40	59,978.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61.47	16,459.18	602.2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17,754.51	1,248,772.99	1,309,339.27	357,188.23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2,313.33	91,009.89
企业所得税	12,029.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1.94	20,518.78
教育附加	369.39	6,980.70
地方教育附加	246.27	3,736.74
水利基金及其他	925.00	12,696.63
合计	26,745.69	134,942.74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16,517.18	2,895,813.64
合计	2,616,517.18	2,895,813.64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东暂借款	2,590,040.44	2,869,563.41
备用金		6,494.23
其他	26,476.74	19,756.00
合计	2,616,517.18	2,895,813.64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0,056.60	433,691.76
合计	240,056.60	433,691.76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税金	24,770.64	
合计	24,770.64	

20、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9,022.8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79,022.83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23,825.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南支行		488,889.50
减：一年内到期未确认融资费用部分		433,691.76
合计		179,022.83

21、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870,000.00						20,87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97,565.85			197,565.85
合计	197,565.85			197,565.85

23、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834.26		39,886.94		113,721.20
合计	73,834.26		39,886.94		113,721.20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64,508.34	42,042.0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64,508.34	42,042.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869.43	691,629.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886.94	69,162.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3,490.83	664,508.34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46,528.76	16,636,081.83	23,442,505.86	19,819,385.85
其他业务				
合计	19,646,528.76	16,636,081.83	23,442,505.86	19,819,385.85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569.49	18,533.75
教育费附加	2,136.02	8,142.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7.35	5,428.34
水利基金	9,189.58	12,918.58
印花税	4,779.58	10,271.70
其他税费	2,575.42	2,308.44
合计	20,777.44	57,603.31

2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等	1,205,022.51	1,398,657.84
咨询及中介费用	53,570.54	426,792.6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社保费	59,978.40	252,989.03
工会经费	10,250.84	11,436.64
职工教育费	4,783.00	2,080.00
投标费	31,989.75	35,882.48
折旧与摊销	384,306.31	364,816.87
车辆维护费用	80,295.36	110,617.61
差旅费	51,170.38	81,085.20
业务招待费	109,528.65	355,926.33
通讯费	6,324.56	15,204.89
办公费	255,733.98	42,461.33
水电费	27,518.40	13,513.80
其他	102,673.40	62,107.79
合 计	2,383,146.08	3,173,572.48

2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81,958.39	341,183.12
减：利息收入	3,066.77	2,255.91
手续费	6,234.30	12,296.09
担保费		10,000.00
合计	385,125.92	361,223.30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9,805.04	-160,069.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8.39	-495.01
合计	-160,333.43	-160,564.10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0.00	700,000.00	7,000.00
税费返还	9,697.24		9,697.24
无需支付	22,076.00		22,076.00
合 计	38,773.24	700,000.00	38,773.24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	7,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奖励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000.00	700,000.00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4.72	1,000.00	44.72
合计	44.72	1,000.00	44.72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73.34	48,471.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16.67	150,184.07
合计	21,590.01	198,655.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0,459.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022.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7.0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1,590.01

3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7,000.00	700,000.00
利息收入	3,066.77	2,255.91
其他收入	31,773.24	
合计	41,840.01	702,255.9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和管理费用	718,805.02	1,143,592.10
往来款项	323,730.29	2,686,914.05
手续费	6,234.30	12,296.09
合计	1,048,769.61	3,842,802.24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
分期付款购买汽车	372,657.99	480,894.39
关联方暂借款	279,522.97	
合计	652,180.96	480,894.39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8,869.43	691,629.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60,333.43	-160,564.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432.47	363,943.03
无形资产摊销	873.84	873.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1,958.39	351,183.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6.67	150,18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79,349.75	-3,422,30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7,062.76	3,475,28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24,996.81	2,479,066.36
其他	-25,617,04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36.57	3,929,295.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137.97	755,708.8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55,708.82	48,490.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570.85	707,218.1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19,137.97	755,708.82
其中：库存现金	64.80	2,06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073.17	753,644.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37.97	755,708.82

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669,482.76	融资租赁抵押
合计	969,482.76	

3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人才补贴	7,000.00	营业外收入	7,000.00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吴浩	67.08	67.08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吴浩。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吴超	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
蔚应霞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合肥欣林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安徽天地园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受吴浩共同控制
安徽新安古建苗圃基地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受吴浩共同控制
蔚然	董事
汪恒	董事
王克应	董事
高鼎承	监事
王红	监事
葛茂英	监事
王莉坚	高管
涂宏梅	高管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蔚应霞	房产	0.00	0.00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妻子蔚应霞将其名下一层办公楼提供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双方签订了《房屋无偿使用协议》，约定公司有权自 2020 年 8 月 1 起无偿使用该房屋 3 年。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浩、蔚应霞	350 万元	2020 年 8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否
吴浩、蔚应霞	60 万元	2020 年 9 月 9 日	2021 年 9 月 8 日	否
吴浩、蔚应霞	250 万元	2020 年 4 月 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0,000.00	120,0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吴浩	2,590,040.36	2,869,563.33
合计	2,590,040.36	2,869,563.33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9,69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31.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8,728.52	
所得税影响额	1,936.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6,792.0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0.02	0.02

法定代表人：吴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涂宏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涂宏梅

安徽新安古建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5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